

债券代码：188598.SH

债券简称：21 华租 02

债券代码：185067.SH

债券简称：21 华租 03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信息均来源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租赁”、“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1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四章 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4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九章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9
第十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0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21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adian Financial Leasing Co.,Ltd.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20年5月29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0年发行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额度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含40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590号）。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2021年8月26日，发行人完成第二期债券发行工作，发行规模10亿元，发行期限3年，票面利率3.47%（债券代码：188598.SH，债券简称：21华租02）；2021年12月7日，发行人完成第三期债券发行工作，发行规模10亿元，发行期限3年，票面利率3.42%（债券代码：185067.SH，债券简称：21华租03）。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1华租02

1、债券名称：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

5、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7、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8、发行对象：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

9、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6 日。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2、付息日：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8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

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5、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6、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7、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8、信用等级：经东方金诚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9、牵头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1、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的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2、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3、上市交易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承诺相一致。

2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26、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7、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

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 21 华租 03

1、发行人全称：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

3、注册文件：

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90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40 亿元。

4、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6、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8、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1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的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1、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2 月 7 日。

12、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13、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14、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2 月 7 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7、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18、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9、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20、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21、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东方金诚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23、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保护投资者权益,自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督促发行人募集资金规范使用和信息披露行为,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国泰君安每月以邮件形式向发行人发送提请做好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函件,要求发行人对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要求、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进行排查,同时,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定期进行定期及不定期风险排查工作,督促发行人按时进行兑付兑息工作。

2021 年内,国泰君安债券按照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履行了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2021年9月1日，发行人公告《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公告》，发行人单笔新增借款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20%，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0%。国泰君安证券针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2021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

2021年10月15日，发行人公告《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公告》，发行人三季度末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50%。国泰君安证券针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2021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二)》。

2021年11月11日，发行人公告《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公告》，发行人单笔新增借款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20%。国泰君安证券针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2021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三)》。

2021年12月25日，发行人公告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国泰君安证券针对发行人董监高变动事项出具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2021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四)》。

2022年1月10日，发行人公告《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公告》，发行人新增借款余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50%。国泰君安证券针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五)》。

上述涉及的具体事项提请债券持有人查阅发行人公告文件及受托管理人临时受托管理报告，以便具体了解相关事宜。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adian Financial Leasing Co.,Ltd.

法定代表人：殷红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2013 年 09 月 09 日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 416 号铭海中心 6 号楼-2、5-312-03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层

邮政编码：30045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075933745T

所属行业：租赁业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2021 年，华电租赁实现营业收入 15.49 亿元，同比增长 16.48%；实现利润总额 6.56 亿元，同比增长 23.60%；实现净利润 4.90 亿元，同比增长 23.13%。截至 2021 年末，华电租赁总资产为 352.0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2.69%。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3,520,554.04	2,653,297.09
负债合计	2,947,042.62	2,208,145.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3,511.42	445,151.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573,511.42	445,151.6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54,933.26	133,011.46
营业利润	65,627.19	53,095.07
利润总额	65,627.19	53,095.65
净利润	48,977.49	39,776.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977.49	39,776.61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281.73	129,60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487.46	-262,35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349.12	72,026.55

总体来看，随着发行人持续稳定的发展，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发行人资产规模呈大幅增长趋势，2021年末，华电租赁总资产为352.0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2.69%。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张、资产规模扩大，公司融资需求上升，负债总额也呈现明显增长趋势，2021年末，华电租赁总负债为294.7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3.46%。

发行人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15.49亿元，较2020年度增长16.4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0亿元，较上一年度增长23.13%。公司营业收入与利润主要由手续费收入和租金收入构成，近年增长主要由于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2021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且较去年增幅较大，主要由于公司租赁项目投放支出较大，同时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基金、理财产品

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去年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融资需求增加。

总体来看，2021 年度，发行人资产规模有所增加，盈利情况良好。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1 华租 02 和 21 华租 03 合计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等之后的净募集款项已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监管账户，本次债券的专项账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发行人已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21 华租 02 和 21 华租 03 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经核查，发行人已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未超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使用范围。

第四章 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本次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

2021 年内，发行人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期偿还日期为 2022 年 8 月，截至本报告发出日，发行人尚无偿还利息记录。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合并口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资产负债率（%）	83.71	83.22
流动比率	0.77	0.70
速动比率	0.77	0.70

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与上一年度保持稳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上年度相比有所增加，表明发行人偿债能力较为稳定。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本次偿付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期偿还日期为 2022 年 8 月，截至本报告发出日，发行人尚无偿还利息记录。

二、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本次债券发行后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执行了本次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当公司在未能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金或利息期间，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2021 年内，未发生发行人需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九章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8 日出具的《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21 华租 02 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出具的《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21 华租 03 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21 华租 02、21 华租 03 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十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0 亿元。2021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重大未决诉讼。

三、相关当事人

2021 年内，本次公司债券尚未涉及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动的情况。

四、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可能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事务报告（2021年度）》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